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6-050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主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1,923,121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1,923,121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5月20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一)2022年3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方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方法)的议案》、《关于核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二)2022年3月10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Chen,Shimin(陈世敏)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2年3月9日至2022年3月18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2年3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10)。

(4)2022年3月25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方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2年3月2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12)。

(6)2022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3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3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2022年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9)2024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4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2022年、2023年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相关事项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5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2023年、2024年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4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方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方法)的议案》、《关于核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陈世敏博士作为征集人就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4年3月28日至2024年4月10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任何异议。2024年4月1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4年4月17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方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5)2024年4月1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6)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4年6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2022年、2023年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5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2023年、2024年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处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归属数量:1,923,121股。

(二)归属人数:1576人。

(三)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四)本次归属的股份情况:  
 1、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邱忠彬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8,500	4,420	25%
邱忠彬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7,370	1,842	25%
邱忠彬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7,370	1,842	25%
曹巨	美国	副总经理	10,000	2,500	25%
陈作文	中国香港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7,370	1,842	25%
何亮	中国	副总经理	12,000	3,000	25%
姜磊磊	中国	副总经理	3,698	924	25%
二、核心技术人员					
姜勇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87	0.7175	25%
刘志刚	新加坡	核心技术人员	2,87	0.7175	25%
陈海刚	中国台湾	核心技术人员	2,87	0.7175	25%
陈朝华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87	0.7175	25%
傅利军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695	674	25%
张凯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695	674	25%
合计			80,473	20,195	25%
三、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564人)			693,328	172,155	25%
合计(1576人)			773,811	192,245	25%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邱忠彬	中国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8,500	4,420	25%
邱忠彬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7,370	1,842	25%
邱忠彬	中国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7,370	1,842	25%
曹巨	美国	副总经理	10,000	2,500	25%
陈作文	中国香港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7,370	1,842	25%
何亮	中国	副总经理	12,000	3,000	25%
姜磊磊	中国	副总经理	3,698	924	25%
二、核心技术人员					
姜勇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87	0.7175	25%
刘志刚	新加坡	核心技术人员	2,87	0.7175	25%
陈海刚	中国台湾	核心技术人员	2,87	0.7175	25%
陈朝华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87	0.7175	25%
傅利军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695	674	25%
张凯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695	674	25%
合计			80,473	20,195	25%
三、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1564人)			693,328	172,155	25%
合计(1576人)			773,811	192,245	25%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5月20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股数量:1,923,121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限售规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关于短线交易监管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2、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股本总额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额	626,917,810	1,923,121	628,840,931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626,917,810股增加至628,840,931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4月27日出具了《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6]00110001126号)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

经审验,截至2026年4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1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认购2022年限制性股票376股,每股49.20元,实际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18,891.11元,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出资。

经审验,截至2026年4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1573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认购2024年限制性股票1,922,745股,每股75.50元,实际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人民币145,220,338.41元,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出资。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0,487.319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基本每股收益为1.48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628,840,931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23,121股,约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07%,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6-051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5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  
**总额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拟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不变,调整现金分红总额由人民币219,150,857.45元(含税)调整为220,094,325.85元(含税)。

● 公司2025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4.9股不变,转增股本的数量由306,811,200股调整为308,132,056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 本次调整原因: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由于上述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626,145,307股增加至628,840,931股。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6年4月23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并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626,145,30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19,150,857.45元(含税)。

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9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626,145,307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306,811,2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932,956,507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比例不变,调整拟分配的利润总额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微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626,145,307股增加至626,917,81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微公司:关于2022、2023、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公司于2026年5月14日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626,917,810股增加至628,840,931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微公司:关于2022、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根据上述公司总股本变动情况及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的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628,840,93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20,094,325.85元(含税)。

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9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628,840,931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308,132,05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936,972,987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6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派家居”或“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对欧派家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与说明  
 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披露了《欧派家居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5,000.00万元进行了现金管理。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述单位大额存单相关本金及其产生的收益已到账,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	实际收益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5年05B(3个月可转让定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6/02/10	2026/5/10	0.90%	5,000	10.84

注:在上述单位大额存单的到期日,部分本金未足额赎回,所涉本金差额为58.75万元。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述本金差额已到账,公司本次购买的大额存单所涉本金5,000万元已全部到账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大额存单到期日部分本金未足额赎回的原因  
 公司在大额存单到期日发现部分本金未足额赎回后高度重视,并立即进行了核实。经查,主要为前职员刘某与公司劳动争议纠纷一案,刘某在未被告知向法院告知已依法履行义务的背景向下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导致公司募集资金被司法扣划58.75万元。目前,上述58.75万元已全额回募募集资金银行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1、依据刘某与公司劳动争议纠纷一案的民事判决书的判决结果,公司应向其支付各类款项合计57.66万元。就该判决书确定的公司义务,公司已在本方指定期限内,在代扣代缴其个人所得税后,将该判决书47.59万元已足额支付至刘某在法院指定账户,有银行转账凭证及代扣代缴后的税收完税证明为证,即公司已按判决书完成所有义务,不存在未履行判决书义务的情况。

因公司对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持有异议,刘某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人民法院依照执行程序,在未通知公司的情况下从公司募集资金大额存单账户直接划扣58.75万元至法院执行专户,银行也未及时告知公司,划扣后该笔大额存单剩余额为4,941.25万元。

2、2026年5月12日,银行通知公司募集资金被司法扣划后,公司立即将相关情况向人民法院进行反馈,经人民法院复核,除有争议的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外,公司已按判决书履行完所有义务,且刘某某已收到我公司支付的款项。但因我公司是否有权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通过法律程序解决,为免募集资金受损,在公司提交可覆盖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部分的自有资金10.08万元后,法院已于2026年5月12日将上述58.75万元返回至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

三、本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在获悉募集资金被司法扣划后,高度重视,积极协调各方进行解决。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述被司法扣划的募集资金58.75万元已经返回并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开展产生不良影响。

2、公司将联合银行进一步加强对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防范类似情形再次发生。

3、经自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状态正常,募集资金可正常使用。上述司法扣划情况目前已经解决,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对刘某未诚实向法院披露我司履行情况而给公司带来的损失,公司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公司将密切关注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严格依据《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管理工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金额
1	银行存款类产品	10,000.00	10,000.00	7.64	-
2	银行存款类产品	30,000.00	30,000.00	22.19	-
3	银行存款类产品	4,000.00	4,000.00	2.96	-
4	银行存款类产品	30,000.00	30,000.00	22.93	-
5	银行存款类产品	4,000.00	4,000.00	3.06	-
6	银行存款类产品	1,000.00	1,000.00	0.74	-
7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	25,000.00	67.67	-
8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	7,000.00	16.60	-
9	银行存款类产品	1,500.00	1,500.00	1.15	-
10	银行存款类产品	31,000.00	31,000.00	23.70	-
11	银行存款类产品	15,000.00	-	-	15,000.00
12	银行存款类产品	5,000.00	-	-	5,000.00
13	银行存款类产品	5,000.00	5,000.00	10.84	-
14	银行存款类产品	8,000.00	8,000.00	5.52	-
15	银行存款类产品	6,000.00	6,000.00	4.59	-
16	银行存款类产品	6,000.00	-	-	6,000.00
合计		188,500.00(注1)	162,500.00	189.59	26,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位最高投入金额:34,000.00(注2)  
 最近12个月内单位最高投入金额(剔除一年以内滚动净资产):1,81%  
 目前已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26,000.00  
 尚未使用的